

禁制令有什麼作用？

禁制令可以命令您：

- 不得接觸或接近受保護人
- 在命令有效期內不得擁有槍枝
- 搬出住宅
- 遵守子女監護和探訪命令
- 支付子女撫養費，並且
- 支付配偶撫養費

請仔細閱讀命令。如果您違反命令，您可能被捕、被罰款或二者併罰。

如果我擁有槍枝怎麼辦？

您在命令有效期內不得擁有或持有槍枝或武器。如果您現在擁有槍枝，您必須將槍枝出售給持照槍枝經銷商或交給警察。請閱讀DV-810表。

我應當出席聽證會嗎？

是。在DV-109表第1頁中所列的日期前往法院出席聽證會。如果您不出庭，法官則會在不聽取您的申辯的情況下發佈命令。

我如何申辯？

在聽證日期前提交DV-120表「對臨時禁制令的答覆」。此外，請人將該表寄給禁制令申請人或該人士的律師。此種行為稱為「送達」。郵寄該表的人必須填寫「郵寄送達證明」（DV-250表），並在表中簽名。向法院書記員提交「送達證明」。自己保留一份副本。出席聽證時請攜帶所有文件的副本。

如果我有證人怎麼辦？

您可以提交一份證人陳述（亦稱為聲明），由任何瞭解事實的人士在聲明中簽名，說明如有虛假甘願受作偽證之處罰。您必須在聽證前至少提前兩天或在您向受保護人郵寄答覆（DV-120表）時提交和郵寄證人陳述或其他支持您的案例的文件。證人必須出席聽證，法官才會考慮證人的陳述。

我是否需要聘請律師？

不需要。但聘請律師也不失為一個好方法，特別是如果您有子女。向書記員洽詢如何查找免費或低收費的法律服務，或查閱網站 www.courtinfo.ca.gov/selfhelp/lowcost。

如果我還受到刑事控告怎麼辦？

向律師洽詢。您說的任何話或書寫的任何內容都可能在您的刑事案例中被用於控告您。

如果我是家庭暴力受害者怎麼辦？

請電洽全國家庭暴力幫助熱線電話：

1-800-799-7233

TDD: 1-800-787-3224 (聽力障礙者專線)

向他們詢問誰能幫助您提交禁制令申請。

我在法院聽證時是否會見到受保護人？

如果受保護人出席聽證會，您會見到他/她。除非法官允許，否則不得與受保護人說話。

命令會延續多長時間？

第一份（臨時）命令延續至失效期。屆時法官將決定是否批准或拒絕較長期限的命令。該命令最長可延續五年。配偶撫養費命令可延續五年以上。子女監護、探訪和撫養費命令可延續至子女年滿18歲。

如果受保護人與我聯絡怎麼辦？

無論出現何種情形，您都必須遵循法院命令。命令不會影響受保護人，只會影響您的行為。

受保護人和我是否能夠達成取消命令的協議？

不能。只有法官才能更改或取消命令。

如果我不服從法院命令會怎樣？

警察可以逮捕您。您可能被監禁、被罰款或二者併罰。

如果我沒有綠卡怎麼辦？

無論您是否有綠卡，命令都同樣有效。如果您擔心會被遞解出境，請向移民律師洽詢。

如果我不會說英語怎麼辦？

在聽證前請會說英語的人打電話給法院書記員，要求安排一名法庭翻譯。如果翻譯無法出席，請帶人出庭為您翻譯。請勿讓您的子女、證人或受保護人為您翻譯。

如果我是聾人或有聽力障礙怎麼辦？



要求提供便利設施

如果您在程序開始前至少五天提出請求，可提供輔助性聽力系統、電腦協助實時顯示字幕或手語翻譯服務。請與書記員辦公室接洽，或請查閱網站 www.courtinfo.ca.gov/forms，索取或下載「殘障人士便利設施申請和答覆」（MC-410表）。（「民法典」§ 54.8。）